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300427，证券简称：红相电力）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2016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成先生主持，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杨成先生提交的《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及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尹久远、唐炎钊、陈守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2015年述职报告》、《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要求编制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该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告》。

《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的《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52,619,428.57 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0,937,874.33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扣除应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0%即人民币 5,261,942.86 元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7,357,485.71 元，加上以前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0,804,425.45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199,524,557.81 元。

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期，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理提议，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67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9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16,847,300 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共计转增股份 195,074,000 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计机构、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就 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相关意见及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也不存

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5 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公司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专项公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4 日